# 肝炎病患使用肝庇護劑之爭議

Controversy in Silymarin Treatment of Liver Diseases 衛生署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委員會

### 前言

台灣地區爲慢性肝病之盛行區,而慢性肝炎、肝硬化和肝癌更高居國人十大死因之林(90~92 年皆爲國內第 6 位死亡原因)。因此慢性肝炎及其後遺症乃是國人健康的一大威脅,值得公衛學者和臨床醫師多加付出心力。

慢性 B 型肝炎盛行於台灣,保守估計佔 15% 人口帶有 B 型肝炎病毒,而慢性肝炎又可導致肝 硬化及肝癌,因此是國人健康的重要殺手。B型 肝炎、C型肝炎、酒精性肝炎等造成的肝機能障 害是基層醫療常見之問題,常以倦怠、食慾不振 等症狀爲主;但亦有不少病人並無主訴症狀,卻 在抽血篩檢中發現肝功能異常。儘管肝庇護劑的 使用仍有爭議,但在台灣,肝庇護劑的使用卻十 分普遍。依中央健康保險局高屏分局的藥費狀況 統計,92年比90年藥費成長率為5.99%,但其 中肝庇護劑藥費使用 92 年比 90 年成長率為 10.81%,幾乎爲年藥費成長率的2倍,92年花 費在肝庇護劑藥費達 29648127 元, 佔所有藥費 的 0.44%。考量台灣慢性肝炎的盛行率,以及肝 庇護劑藥費使用的高成長率,必須對肝庇護劑治 療的有效性,探討其醫學治療證據的強弱。

本會於處理肝庇護劑費用爭議案件時,進行 深入分析探究,遂藉此議題邀請相關人員及專家 以肝庇護劑爭議案件爲例召開討論會議,本文將 以一案例爲代表說明,目前未有充分的醫學證據 支持肝庇護劑治療慢性肝炎,同時在有限的醫療 資源下,考量病人就醫治療權益及醫學治療證 據,如何正確並適當使用肝庇護劑,有賴學界前 輩專家的討論以形成共識。

### 案 例

#### 案情摘要

病患為 69 歲女性,有自發性高血壓、焦慮及肝功能異常等病史,92.9.19 至某醫院就診,醫師即開立 SILIMIN (SILYMARIN)150mg/cap 1 # BID 共 56 # 之處方。健保局初核以 309A「適應症/種類/用量(劑量/天數等)不符該類別藥品給付通則規定」及無 GOT、GPT deta 異常爲由核刪費用,複核以「未附原報告影本」不予補付該項藥物費用。院所不服以「GPT 在外檢查爲 52 IU/dl,已記錄在病歷上,且患者之前也已使用,未被健保局刪除,爲何這次例外」爲由,向本會申請審議。

#### 審定結果

申請審議駁回。

#### 審定理由

查所附病歷及申請書資料,所載診斷爲「自發性高血壓,未明示爲惡性或良性、未明示之焦慮狀態」,申請審議理由略謂:「患者肝功能異常,GPT 在外檢查爲 52 IU/dl…」惟未檢附三個月有效期間內肝功能異常報告,使用左項藥物不符全民健康保險藥品給付規定 3.3.1. 肝庇護劑使用規定: 4.「使用肝庇護劑應檢附肝功能報告,該報告有效期爲三個月,逾期應再複查…」之規定,健保局原核定爰予維持。

### 討論

### 臨床觀點

一. SILYMARIN 體外實驗顯示具有抗氧化、細胞保護及抑制肝臟庫佛氏細胞(Kupffer's Cell)功能,亦有少數實證文獻顯示臨床試驗對酒精性肝病,尤其是酒精性肝硬化有保護肝臟功能,爲合理用藥,建議健保藥品給付規定宜有更明確、合理之規範,俾供臨床醫師有所遵循。

- 二. 肝庇護劑使用建議如下:
- 1. HBV(+)或 HCV(+)肝功能異常,可使用肝 庇護劑。
- 2. HBV(-)或 HCV(-)肝功能異常値大於等於 二倍以上,可使用肝庇護劑;若肝功能異常 値小於二倍,則應先詳查肝功能不正常之原 因,而非立即使用肝庇護劑。

#### 其他

- 一. 肝庇護劑之使用在臨床上是相當困擾的問題,雖療效不明確,但臨床用藥相當多。例如三酸甘油脂高及脂肪肝的病患,經檢驗其GOT、GPT過高,究係是否需使用肝庇護劑,確有困擾,因此贊成訂定更明確、清楚的使用規範。
- 二. 慢性病患(如肝病、長期酗酒)因長期酗酒導致之酒精性肝損害,若病患在服用肝庇護劑的同時,仍無法改變酗酒習慣,將導致醫療之浪費,故此類病患生活及飲食習慣的改變極爲重要,應加強此方面衛教。
- 三. 並非僅肝臟損害之病患其 GOT、GPT 値才會 升高,且該數値之變異性相當大,另其他疾 病亦可能導致 GOT、GPT 値升高,若無明確 之藥品使用規範,確實會造成臨床醫師處方 用藥之困擾。
- 四. 醫師處方肝庇護劑時,除檢附三個月內之肝 功能報告外,就診當日之紀錄亦應載明其 GOT、GPT 値。肝功能異常病患之生活型態 改變極爲重要,醫師在處方藥物前,宜了解 病患生活及飲食習慣,給予適當衛教。
- 五. 民眾應善盡被保險人責任,注重自我預防保健。

# 綜合意見及建議

- 一. 肝炎病患肝庇護劑之使用規範宜明確,並應 列入非藥物治療之條件,建議健保局與專科 醫學會討論研訂明確、合理適當之給付規 範,並定期討論修正,以符合臨床診療之適 當性,避免產生不必要之爭端。
- 二. 建請健保局研究對生活型態不正常,未善盡

#:	•
衣	٠

HBV(+)或		得使用肝庇護劑
HCV(+)	$GOT \cdot GPT$	(檢附肝功能報告
-	$\geq 2XULN$	有效期爲三個月
HBV(一)或		內,逾期應再複
HCV(-)		查)
HBV(+)或		得使用肝庇護劑
HCV(+)	$GOT \cdot GPT$	(檢附肝功能報告
	>ULN ∐≦	有效期爲三個月
	2XULN	內,逾期應再複
		查)
HBV(一)或		應先查明肝功能
HCV(-)		異常原因,不需
		使用肝庇護劑

個人健康自我保護,而導致疾病之因素,有 適當的宣導教育。

- 三. 肝功能血清檢查 GOT、GPT 正常,不得使用 肝庇護劑。
- 四. 若肝功能血清檢查,如 GOT、GPT 異常,得 依下列情況,決定肝庇護劑之使用,建請健 保局列入參考(如表)。
- 五. 某些疾病如:燒傷、外傷及急性心肌梗塞等 患者,GOT、GPT 值亦升高,若能明確判斷 患者之 GOT、GPT 異常,是由於前述情況所 造成,則無使用肝庇護劑之必要。

#### 誌 謝

本文之完成承蒙楊培銘院長及劉正典醫師 提供資料,本會李如珍小姐彙整文章內容,邵文 逸醫師惠予審稿,謹致謝忱。

## 推薦讀物

- 1. 台北榮民總醫院內科部胃腸科網站: http://www.vghtpe.gov.tw/~gi/
- 行政院衛生署網站:
  http://www.doh.gov.tw,92年國內主要死因統計資料。
- 3. 中 央 健 康 保 險 局 網 站 : http://www.nhikb.gov.tw/EBM/EBM\_3.htm , 臨床問題資料分享,臨床問題 10:肝庇護劑

- 治療慢性肝功能異常是否具有顯著效果?
- 4. Chen W, Liu J, Gluud C: Bile acids for viral hepatitis (Cochrane Review). In: The Cochrane Library, Issue 1, 2004. Chichester, UK: John Wiley & Sons, Ltd.
- 5. Reinhard S, Remy M, Reto B: The Use of Silymarin in the Treatment of Liver Diseases. Drugs 2001; 61:2035-63.